##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本公司获悉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宝塔石化")持有本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,具体事项如下: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股份398,415,924股分别进行轮候冻结,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%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.13%,轮候冻结期限36个月,委托日期为2019年1月11日。

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 398, 415, 924 股, 占本公司总股份的52.13%, 其中: 质押股份数为 343, 674, 592 股, 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4.96%; 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为 398, 415, 924 股, 占本公司总股份的52.13%。

## 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